

当我们凌驾于世界万物之上洋洋自得的时候，
我们忘了，其实每个人都只是生活的奴隶而已。

一粒米的奴隶

陈伟军

著

● 国际文化出版公司

陈伟军 作品

未遂的奴隶

当我们凌驾于世界万物之上洋洋自得的时候，我们忘了，其实每个人都只是生活的奴隶而已。但是，也许你不曾知道，这个世界上有更多可怜可悲的人物，他们试图把自己当作奴隶苟活在这个世界上竟然不得，他们是这个世界失败的想象，在命运的魔鬼尖爪之下毫无招架之力。

——作者

国际文化出版公司

图书在版编目 (CIP) 数据

未遂的奴隶/陈伟军著.-北京：国际文化出版公司，2009.4

ISBN 978-7-80173-680-2

I. 未… II. 陈… III. 长篇小说—中国—当代

IV.I247.5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 (2009) 第 017410 号

未遂的奴隶

作 者 陈伟军

责任编辑 李 璞

出版发行 国际文化出版公司

印 刷 北京金秋豪印刷有限责任公司

经 销 北京国文润华图书销售公司

开 本 787×1092 16 开

16.5 印张 200 千字

版 次 2009 年 4 月第 1 版

2009 年 4 月第 1 次印刷

书 号 ISBN 978-7-80173-680-2

定 价 26.00 元

国际文化出版公司

北京市朝阳区东土城路乙 9 号 邮编：100013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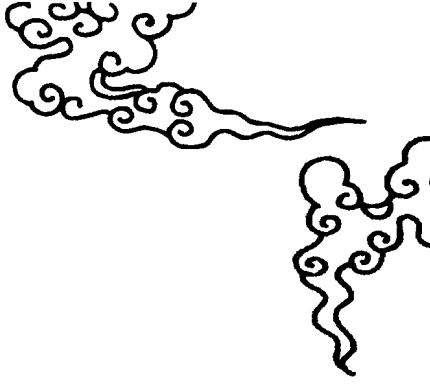
总编室：(010)64270995 传真：(010)64271499

销售热线：(010)64271187 64279032

传真：(010)84257656

E-mail：icpc@95777.sina.net

<http://www.sinoread.com>



当殷红的鲜血从杨尘的大腿处疯狂涌出的时候，暧昧的阳光神出鬼没地停在了我的脸上，很轻易地划伤了我的眼睛。我突然意识到，居然已是春天了。我顿时有些不知所措，甚至还有点慌张。我感到心悸和眩晕，顺手将水果刀仍在杨尘的身上，轻蔑地看了他一眼，得意地笑着离开了现场。

纷乱的杨絮着实让人窝火，落在身上痒绵绵的像是爬了虫子。事实上，春天已经来了许久了，现在是四月。我从来讨厌春天，我喜欢把春天比作那些站在东门口拉客的女人们，这个比喻肯定是带着些许耻笑和不屑的。我尤其见不得落红成阵、落絮沾泥的景象，只要这种残花败柳的颓废景象一入眼，我就立马莫名其妙地陷入到一种空灵的遗憾之中，心里慌得很，倒仿佛糟践了自己的生命一般。然而我并不因此而定义自己是个善良的人，我有些冷漠，甚至是残忍。我是个内心挣扎充满重重矛盾的猛兽，思想情感变化无常，也毫无理由。曾有一段时间我很是崇拜电影里的那些杀手和黑社会老大，崇尚暴力。我承认自己有时候确实残酷，不然的话我也不会如此明目张胆地去故意刺伤杨尘，正如他跪地求饶时所说的，他并不认识我。

我知道自己逃不开惩罚，所以被学校处分的那刻我表现得异样镇定。我甚至对那张贴在宣传栏上的处分公告有种不露声色的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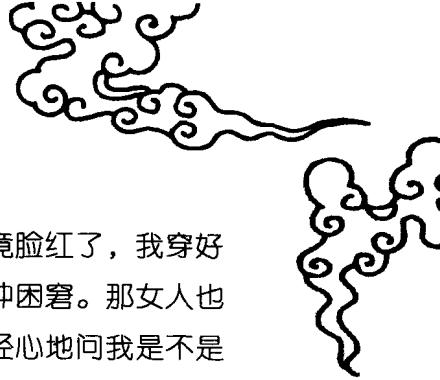


满足。而且更不可思议的是，我扯了一个极其冠冕堂皇的理由向学校提交了要求停学一个月的请求。我说我要回家好好反省。学生处处长头也没抬就签字同意了，只是严厉地要求我回校后上交一份“万言书”来总结我的反省结果。我有些莫名的得意。

我暂时逃离了这个垃圾得不得了的大学校园，意外地感受到了轻松和自由。出校门的时候，我朝学校大门踢了一脚，使得警卫室的报警器疯狂地叫起来。保安冲出来的时候，我早已上了一辆出租车。我从车窗探出头去，对着他们龇牙咧嘴地笑。春风挟着杨絮扑在我的脸上，我忽然觉得体内汹涌膨胀着一股神奇的力量，似一支埋伏在我心头许久的暗流，此时平白无故酵出些邪念来，毫不讲理地霸占了整个心房，加上隔着车窗玻璃照进来的暧昧和煦的阳光，实在叫人蠢蠢欲动，竟使我的生理系统有了突发反应。出租车司机恰好无意瞥见我那裤子里鼓囊囊的，就轻咳了一声，然后轻笑了。

我直接去找了林途。他是我多年的好朋友，初中毕业后就没再继续上学，他爸爸那个时候包了块渔场，估摸是有些钱，就投了钱让林途出去独自一人闯荡江湖。林途也算混出点人样来，在市里租了两间办公室开了家广告公司当起了老总。前年的时候，他爸爸被船绳绊住了脚跌进了鱼塘里就淹死了。

当晚，林途就带我去歌舞厅找乐，发泄了那种春天带来的冲动和欲望。当我笨拙的手潦草而颤抖地从那女人身上划过去的时候，我更加确定自己不是一个好男孩。我才二十一岁。然而这种第一次并没有带给我太多快乐和激动，而是前所未有的木然。那种女人做作机械的呻吟让我恶心发呕，而且我有些战战兢兢，床铺发出的声音让我有些恐怖和尴尬。我像一只落水的公鸡般没扑腾了几下便从那女人身上爬了下来，她好像有些意犹未尽，盯着我那堆软塌塌的、在我自己眼里也显得有些龌龊的东西，然后她



就嘿嘿笑了，笑里带着满足，也有点不屑。我竟脸红了，我穿好衣服，然后装作自若地燃起一支烟试图摆脱那种困窘。那女人也抽烟，一面欣赏地望着蓝灰的烟圈，一面漫不经心地问我是不是第一次。我先是下意识地点了点头，紧接着又是下意识地摇了摇头。她还是不知意味地笑，然后又问我是不是学生。我否认了。她轻蔑地哼笑了一下：“骗谁呢！明明是老实孩子，还装作老手……”我起来就朝她的胸脯踹了一脚，忿忿地出来了。

后来几天我就一直住在林途家里。林途喜欢裸睡，他说这样舒服，身体的每个部分都能接触到柔和的被子，所以睡觉的时候像是躺在温泉里泡澡一样，也像是拥着一个女人，这让林途很满足，在林途的想象中，那个女人是他所喜欢的女明星，她的舌头会舔过林途身上每一寸地方。只是前些天，他所喜欢的那个女明星传出了和某男明星的许多艳照，于是林途的想象里就换了一个女人。我和林途睡一张床上的时候，我总有些尴尬，他那硬如梨木的下体总会无意地挨到我的屁股或者大腿，我觉得特别恶心，就如我反感那晚妓女的那种叫声一样。在某个晚上林途梦遗弄了我大腿处满是黏糊糊的精液之后，我就滚下床到地板上去睡了。他还得意洋洋地向我描述梦中的美人和性事，我意外的有些不自如。我向来反感那种从下体排出来的白色液体，包括我自己的。然而这个世界就是奇妙，竟是这些肮脏的东西孕育了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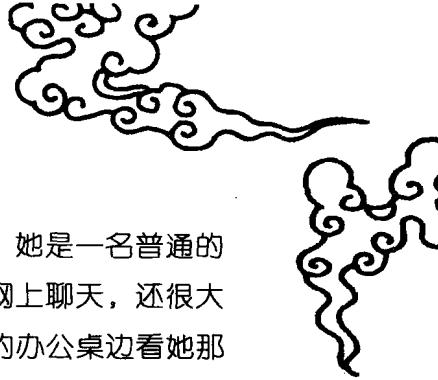
这些天，林途告诉我太多太多的事情。我这才知道他这个老总当得实在不容易。林途说做广告这一块竞争实在大，他的公司已经整整半年没接到任何活儿了，手上几乎拿不出什么现钱，工资也发不出，职工就将近逃了一半。他虽然总说没钱，公司遭遇即将倒闭的困境，但他总想方设法变出钱来弄些好酒好菜招待我。林途总在醉酒之时回忆过去，校园生活，流浪的日子，浪漫的邂逅，三个女朋友……然后说着说着他就哭。我终于发现，在



喝酒之时捕捉以往的记忆确实是不明智的选择，尤其是挖掘痛苦的往事，犹如用刀子剜开旧伤疤一样痛苦。因为人们无意或有意去剖析时间流逝而遗留在尘世间的雪泥鸿爪时，总会被一根无形的搅棒翻腾起许多在心底沉淀已久的那些伤感和痛楚。那些久违而熟悉的心情随着一杯杯酒的入肠而愈来愈强烈。对于那些从自己手指缝间溜出去的日子或记忆，人们怎能堕甑不顾呢？林途就是这样。他说他倒羡慕起我来，继续着校园的生活。用他的话说，那永远是无忧无虑嘻嘻哈哈的生活。

我否定他的话。我纠正他说，狗屁，大学生活永远只是无聊，尤其像我这样三流学校的大学生来说。我似乎从没有很正经地上过课，事实上我十分讨厌自己的专业，怕被那些经济课程折磨得人不人鬼不鬼的。我三八两市找人打架，也挨过好几次刀子。这次我弄伤杨尘并没有充足的理由，只是我极其讨厌他。他身材矮小，打扮却俨然像个正红当空的艺人，他还洋洋得意，嘿，他还真把自个儿当明星呢！他用几首谁也看不懂的诗词勾引了好几个艺术系女生的光荣事迹在学校里传得沸沸扬扬。我开始看不惯他。那些用月啊花啊水啊等俗不可耐的词堆砌起来的诗词简直垃圾透了，但我无法弄明白的是，居然在女生眼里却是一份难得的浪漫了。不过我也承认我弄伤杨尘有几分嫉妒的意味在里面，因为我至今还没有正儿八经地谈过恋爱。这在我就读的三流大学里是件稀奇的事。

对于林途的爱情，我只知道他的前两个女朋友，最先那个是林途嫌对方太丑而分手，听说那女孩早已嫁到了农村还生了孩子；后来那个是人家嫌林途没大钱而玩了失踪，让林途着实伤心了好几天。而林途口中所说的第三个女朋友，我竟一点情况也不知道，但唯一可以确定的是，他们已经分手。而这次和林途见面，他向我提起过一个叫闻爱的女孩。



我第一次见到闻爱是在林途的广告公司里，她是一名普通的打字员。公司没有活儿派下来，她就整天挂在网上聊天，还很大方地和各色网友视频。我就喜欢燃着烟靠在她的办公桌边看她那十个修长白皙的手指轻灵地敲打键盘，噼噼啪啪如同雨水温柔地落入湖面。她并不讨厌我，没完没了地和我聊很多很多，一会说她有个好朋友前些天刚换了男朋友，又高大又帅气，还是个大款，一会又说她的表哥最近失恋心情不好，差点上演一场跳楼的闹剧。我总是笑笑或耸耸肩以配合她的叙述，故意装出一副很喜欢听的模样。事实上我并不喜欢别人讲一些琐碎零星的小事，尤其听女人讲，总觉得在旁边只能听而永远无法插上嘴。我不喜欢太爱说话或太爱吃零食的女孩，所以在几个小时后我就厌烦听她不间断的叙述了。我拼命地搔着脑袋瓜好不容易逮到她停顿喘息的机会，就对她嘿嘿一笑以上洗手间为由逃回到林途的办公室去了。那天以后我就没去过林途的公司，我不想见到闻爱。说来人真是奇怪，刚见到她的时候蛮喜欢她的，然而几个小时后却变得讨厌起来。看来，一见钟情是信不得的。

几天之后林途告诉我说，闻爱已经辞职了。可是我后来又一次见到了闻爱。那晚的经历确实有些惊心动魄。林途在吃完晚饭后忽然对我说：“我要去抢劫。”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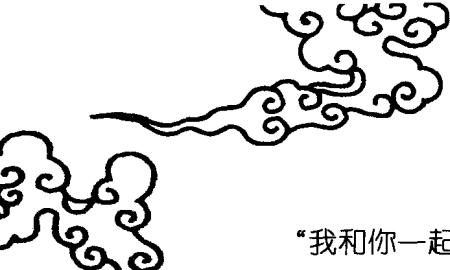
我抬头狐疑地看着他，以为他疯了。

“我要去抢劫。”他很认真地重复了一遍。

我被他这句没头没脑的话弄得有些恍惚，以至于我无法从他的表情里判断出他内心的真实活动。我不知如何接话，只是像傻瓜似的笑了一声。

林途往嘴里塞了一把花生米，一边嚼一边含糊地说：“我自己去。”

他流泪了，我分明看到了的。他仰了仰头。



^

^

^

6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我和你一起去。”我这才相信他并不是开玩笑，严肃的脸上写着他的决心，我毫不犹豫地要求和他一起去。我知道林途现在是身无分文，他做出抢劫的决定只是为了钱，他得支撑广告公司。而我只是想寻找一份刺激罢了，就如此简单。

林途提议喝点烈酒壮壮胆。我没喝，但林途喝醉了。他又开始手舞足蹈地叙述他的过去，照例还是那些流浪的日子，浪漫的邂逅，三个女朋友……而且他还是哭。我将双手搭在他的肩上以示无言的安慰，而事实上关于这些我早已听腻了，一点兴趣也提不起来。只是从他这次叙述中，我终于知道他的第三个女朋友原来就是闻爱。他们在公司最红火的时候谈到了一起，在公司情况不妙的时候分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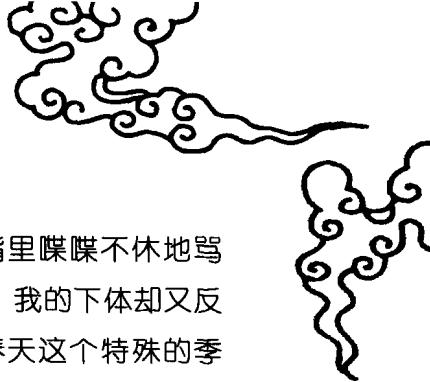
林途的嗓子被酒精沤得有些沙哑，他低愤地说：“这个社会，顶臭是穷，顶香是铜！”

我也顿时有些失落，女人只爱钱吗？也许不是，我想闻爱只是个例而已。我如此安慰自己和林途。

林途最终醉得站都站不稳，捧着我的脸当是他的女人又亲吻又抚摸。我好不容易把他弄到床上等他迷迷糊糊入睡，简单准备了一下便出门了。我已经意识到自己的目的已经完全改变了，我只想帮林途。

当我趟过商业区的那条车河时，一个施着浓妆的女人拉住了我，发嗲而装嫩的声音让人麻酥酥的难受：“大哥，进来玩玩。”我抬头竟发现那女人恰是上次和我上床的那个。约莫在同时，她也认出了我，先是出乎意料的一惊，几秒钟之后又恢复满脸淫荡下贱的笑了。不过她后一声招徕却是小心翼翼的，许是她记起我在她胸脯那一脚的缘故。我嘿嘿一笑，不屑地望着她那浓妆都无法掩盖的鱼尾纹，没好气地朝她啐了一口：“都半老徐娘了，还在大街上装嫩，趁早转后台当老鸨去！”我恶狠狠地甩开了她的





手，却分明瞥见她的眼角已渗着几颗泪。她嘴里喋喋不休地骂着，想是用她老家的方言咒骂我。然而走远了，我的下体却又反应得厉害，这次我并没有将这种反应归罪于春天这个特殊的季节，而认为是那女人的缘故。一个老妖女人，我如此想着。我看着大街上那些妖精一般的女人，倒怀疑她们都是妓女了。我在心里轻蔑地笑，而后却没来由地发了声叹息。

我突然想起了问祸村，想起了那满村的香樟树，想起了父母的坟头，想起了二叔和三叔。我是个孤儿。这是从来都不用怀疑的事实。我叫东南，这个名字是二叔起的，我爸姓东，我妈姓南，所以给我取了这个名字。二叔还告诉我说，我爸在我出生前一个月就死了，我来到这个世界没几天，我妈也死了，所以村里的疯女人常常疯癫着到处宣传说我是问祸村的祸水，迟早会把这个小村子毁灭。我倒也不相信自己有那么大能耐，只是觉得这个村子的名字实在怪得可笑，因此我认为即使这个村子会毁灭，那也是因为村名的原因。

事实上，二叔三叔并非是我亲叔，他们姓安。安家原本有三兄弟，大兄弟早年得了脑癌去世了。二叔是问祸村的村长，厉害得发狠，至少算大半个流氓痞子，尤其是利用霸道手段拉票夺票当上村长后更是神气。二叔对我特好，胜过对待他的女儿安笑笑。我从小就习惯闻那从他口腔里喷出来的带着浓重烟味的口臭。二叔好几次诡秘地对我说，那么多年了，二婶都未曾习惯过这种气味，所以晚上的时候二叔永远只能碰她却不能亲她，否则就会让二婶的发呕声坏了行动的兴致。我十岁那年，二叔就开始给我讲性方面的事了，而且那时的我骂脏话已溜得很了。每每我用最下流不堪的话语骂村里那疯女人的时候，二叔总是嘿嘿笑，然后朝我鼓励地点点头，还怂恿我去拧疯女人的屁股。而这时要是二婶出现的话，她就铁定会在我脑袋上狠狠地敲几个栗棒。—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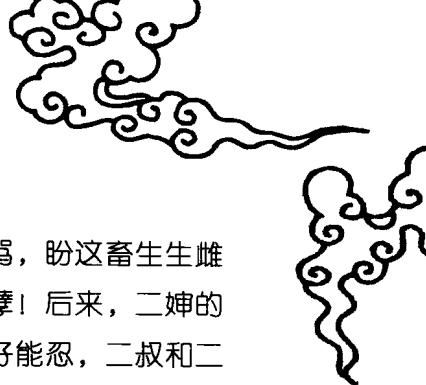


8

个家庭就这样，光靠一方面严格是不行的，因此我和安笑笑都不那么老实。我和安笑笑是同天出生的，都是吃着二婶的奶长大的。听人说，二婶当时的奶水本来就少，为了能喂饱两个孩子，拼命地喝中药补，却伤了胃。这些年还常常闹胃疼。从小学到现在，我的成绩常常是一路红灯开到底，然而人家韩寒因为一路红灯照亮了锦绣前程，而我能进本地的三流大学就简直是撞上了狗屎运。小学的时候，二婶好说苦劝加上物质引诱，效验都甚小，后来升了初中也只好由着我了。事实上我是骨子痒，那是欠揍。

我很喜欢二叔和二婶，相反却并不怎么喜欢三叔和三婶。三叔是二叔的亲弟，在我眼里他整个一窝囊废，不像二叔那样有本事。二叔刚当上村长那会，本想给三叔安排管点事，三叔竟连连拒绝。后来三叔和三婶闹不愉快时，三婶就搬那事一把泪水一把鼻涕地说自己命不好，嫁了个孬种。三叔现在还只不过是个建筑公司的泥匠工而已，他也只能脚娘肚当米缸，靠着这体力吃饭了。三婶是个瘫人，两条腿就像长在别人身上似的，抬不起，动不得，翻个身还得靠两只胳膊支撑使劲，吃喝拉撒全在床上。窝在床上久了，心里也就窝出了火，脾气坏得很。她和三叔没有孩子。但用村里人的话说，那都是罪有应得遭了现世报。我五岁那年，三婶是怀过孕的，只是三婶向外说是生下来就是个死胎。后来有知情者就说了，三婶那时一心想要儿子，刚怀上的时候就去找了邻村的张半仙，张半仙掐着手指摇头晃脑着说肯定是个男孩，但后来三婶见钻出来的是个女儿就立马用厚厚的棉被严实着一裹，就将孩子活活闷死了。当天也不顾身子虚，登登就跑到邻村将张半仙的招牌给扯了，还将张半仙家里供奉菩萨的供桌给翻了。那事没多久，三婶就瘫了，三叔也更沉默了。我小时候倒也不往心里想，直到长大后才觉得确实残忍。也有人说她也可怜，那都是给婆婆逼的。听人说，安笑笑出生那天，二婶家里的耕牛





也生了，生了一头公牛。她婆婆就自言自语地骂，盼这畜生生雌的却是雄的，盼人生个雄的却是雌的，真是作孽！后来，二婶的婆婆就没给二婶什么好脸色看，要不是二婶心好能忍，二叔和二婶是不可能一直拴在一起的。或许正是这样的原因，使三婶铁了心要生儿子了，可惜倒先瘫了。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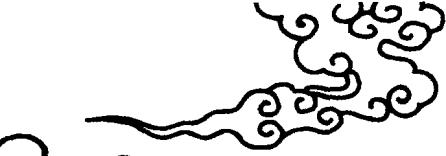
那事没多久，二婶三婶的婆婆就去世了，临死前还左一个作孽右一个作孽的。但这么多年了，我竟还没有分清到底是谁作孽。此次再一次想起这事来，身子顿时凉凉地猛颤了一下，心登时蜷缩起来，僵结得像块石头坐在胸口，直坠得我气喘吁吁。

这一下颤让我从忆想中返回。我竟发现自己出现在一个僻静而完全陌生的地方，脑子里混混沌沌的像是塞了好几个繁絮杂乱的梦。我晃了晃头，才再度想起抢劫的事。其实我已经畏缩了，以前从来都是在影视作品中看到关于抢劫的情节，当时也觉得尤其刺激，而此时真要亲手行动了，却又不敢了。

这个地方很暗，有些灰蒙蒙的，好像处身于阴曹地府一般恐怖和阴森。我环顾四周，却在前边的路灯下看见了一个人影。我以为是自己看错了，走近了几步，才发现真切是个女人，再走近几步，我就吓了一跳，居然是闻爱。

她打扮得十分艳丽，头发是精心染过烫过的，耳朵上、头颈处明晃晃的分明是金货，手腕处还挂了个精致的小包，俨然像个出道已久的妓女。她好像是在等人，而且等得有些不耐烦了。大概是过于心焦，她将一绺长发不停地在左手的食指上绕着。

她为什么会出现在这里？我心里很是疑惑，就迅速隐进了旁边的一个花丛，仔细地观察着她。此时，不知从哪个黑暗的角落里窜出了几个嬉皮少年，都是十五六岁的样子，他们惊讶地打量着闻爱，不停地哄笑着，一声声尖锐的口哨声划破了夜空。当他们从花丛边走过的时候，我听见了这群少年的谈话。



10
^
^
^
•

“我猜她肯定是个鸡。”其中一个说。

“那你怎么不去泡她。”另外一个人说。

他们嘻嘻哈哈地走远了。我再次将目光转向闻爱，她看了看手机，又跳着脚，好像在埋怨着什么。此时，又一个男人鬼祟地靠近了他，闻爱很害怕地退后了几步。我的心立即被提了起来，眼睛眨也不眨一下地看着他们将会进行一笔怎样肮脏的交易。我侧着耳朵隐约听见了他们的对话。

“多少钱？”那个男人想伸手捏住闻爱的下巴，却被闻爱躲开了。

闻爱惊慌失措地退步着，紧张地问：“什么？”

“装什么纯，直接一点，像你这种人，一看就知道是做什么的。”那男人拧着闻爱的脸，把嘴唇凑近了闻爱，说。

闻爱醒悟似地骂道：“我不是鸡！”

那男人愣了一下就走开了，嘴里大声骂着：“说你不是鸡，谁信呢！”

我轻笑了一声，却发现有一辆车开过来，车头的灯光在我脸上投下一圈光晕，照得我有些恐慌和眩晕，就像弄伤扬尘那天，阳光划过我的脸一样。车在花丛边停住了，下来一个男人，好像四十多岁的样子，西装笔挺的，朝着闻爱走去。闻爱也看见了这个男人，就屁颠屁颠地小跑了上去，扑到男人的怀里做作地假装抹着眼泪，嘴里好像在埋怨这个男人来晚了。

呸！她还真以为受了天大的委屈呢，哭得和窦娥一般。我一想到她离开林途是为了和这样一个老男人在一起，心里就升起厌恶和轻蔑，我朝地上啐了一口。

车窗打开着，我能够清楚地看到放在里面的公文包，我又想起了今天晚上我出来的计划和目的，而且对闻爱的厌恶一直浮在我心里，我突然冲上前去将手伸进车窗很轻易地就拿到了那个公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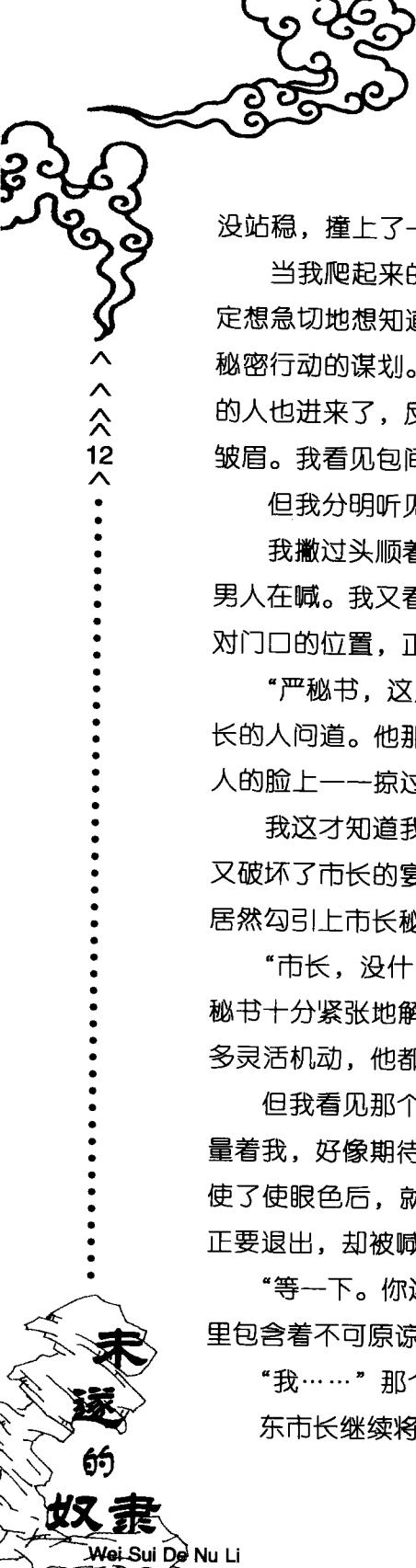
文包，在我迅速逃开的时候，那个男人就发现了我。

他在后面紧紧相追，但身体过于肥胖根本无法追上我，他只好一边追一边打电话叫人。我逃到了街上，街上的车流和人群让我眼花，我就这样跑了好久好久。跑着跑着，我眼前一阵模糊，然后就发现车流消失了，人群消失了，我跑在旷无人烟的荒漠上，饥渴、疲乏紧紧地裹住了我。我怀疑自己是在梦里，我懈怠了，放松了，脚步也明显慢了下来。但我却又分明听见了越来越近的喊声：“抓住他！”整个真实的世界被迫重新出现在我的眼前。等我回过头去我就看见我后面已经跟了好多人，而且他们离我越来越近。我已经跑得很疲软，嗓子干得厉害，却又不得不继续逃着。我弯进了另外一条街，趁着他们还没有弯过来，我就把公文包迅速扔进了拐角处的垃圾筒里，然后接着跑。

可是，我竟然进了一条死路，前方是一条河。眼看他们就要接近我了，我看见旁边是一家大酒店，我想也没多想就闯了进去，那帮人也很快追了进来。我在酒店大厅里疯狂逃窜着，像只被一群猎人追猎的野兽般疯狂，撞倒了好几个服务员，杯盏碗碟碎了一地，汤水酒茶也流了一地。此时我只有硬着头皮闯，束手就擒会受到惩治，我这样一逃即使被抓也是这样，但我这样跑至少还有逃脱的可能。

我正想踏上二楼的台阶，就被人拖住了脚，我用力一蹬就把那人甩倒在地了。我噔噔噔没几步就上了楼，那些人也纷纷上了楼。我看不见在大厅里用餐的人此刻都关注着我们，他们的兴趣都在这里，而在他们的酒菜之上。

但我在迈上最后一个台阶时，由于踏得太急而摔倒在地，当我爬起来时，我已被扭住了胳膊。我努力地想挣脱，但他们有好几个人帮忙，他们有些抓我的手，有些抓我的脚。我使尽全身力气晃着，没想到我将这些人都带翻倒地了，我正想得意，脚下



没站稳，撞上了一个包间的门，门被撞开了，我摔了进去。

当我爬起来的时候，我看包间里所有人都看着我，他们肯定想急切地想知道到底出了什么事。但我好像更觉得打扰了一个秘密行动的谋划。我愣在那里，涨红着脸说不出话来。那帮追我的人也进来了，反拧了我的胳膊，很疼，但我没有喊叫，只皱了皱眉。我看包间里的人眼里盛满了不解、疑惑和气愤。

但我分明听见有人喊了一声：“东市长！”

我撇过头顺着声音的方向看去，原来是那个和闻爱在一起的男人在喊。我又看了看被他喊作“东市长”的人，那个人坐在正对门口的位置，正以严厉的眼神盯着我和那些人。

“严秘书，这是怎么回事？唱的什么戏啊。”那个被唤作东市长的人问道。他那双有着无限威慑力的眼睛，慢慢地从我们这些人的脸上一一掠过。

我这才知道我闯祸闯大了，我居然抢了市长秘书的包，而且又破坏了市长的宴会。我在心里想着，这次完了！闻爱这个贱货居然勾引上市长秘书！

“市长，没什么事，就是一场误会，误会而已……”那个严秘书十分紧张地解释着，他的额头已沁出了一排汗珠。任凭他有多灵活机动，他都无法很好应对这个过于意外的事情。

但我看见那个东市长把目光放在了我的身上，仔仔细细地打量着我，好像期待我来告诉他事情的真相似的。严秘书对着别人使了使眼色后，就说：“市长，打扰了！那，我先走了。”说完正要退出，却被喊住了。

“等一下。你还没说清楚怎么回事呢？”市长继续发话，声音里包含着不可原谅的责备。

“我……”那个严秘书语塞了。

东市长继续将目光放在我身上，我逃避了他的注视，但在心



底却是十分担心。我应该想条计策脱身，我突然想到市长和我是同一个姓，眼睛倏地一亮，于是心生一计。我立刻装出一副恍然大悟的惊喜表情，兴奋地喊了一声：“啊！堂叔！”

这一声喊，全场的人顿时都惊呆了，严秘书更是惊颤了一下，马上示意把我放开了。所有的人都不约而同地将目光转向了这个东市长。他对这突如其来的认亲毫无思想准备，他也根本想不起来何时有过我这样的一个侄子。我看见他那深沉明亮的眼睛里显示出迷惑不解的神情。他愕然了，不知所措。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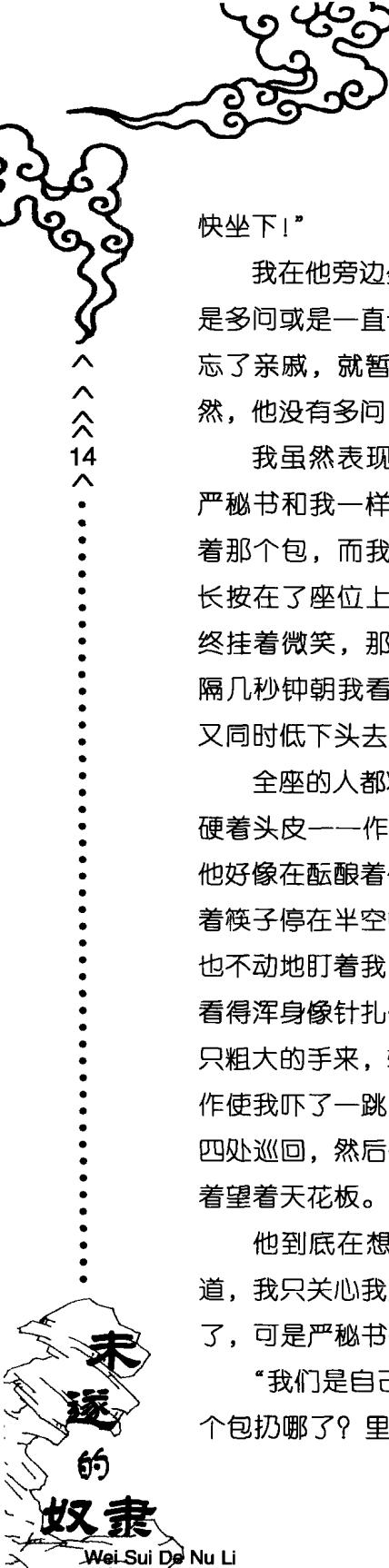
我见他没有回话，就继续大胆地演下去，我一下子扑到了东市长的眼前，紧紧地抓住了他的胳膊，说：“堂叔！你不认识我啦？我是东南啊……”

我死死地盯着他的脸，眼神里传递着一种信号。此时的他完全怔住了，他仔仔细细地打量着我，眉头紧蹙着，脸上带着思索的表情，此时他的脑海里肯定闪动着很多人的形象，但并没有找到对于我的印象。他只好抬起头来望住了我，小心且疑惑地问：“你这从哪儿来？”

“问祸村啊。”我不假思索地回答着，刚说完就恨不得甩自己一巴掌。我这不是自己揭穿自己的谎言吗？要是他根本和问祸村没有关系，那我演的戏不是轻易穿帮了吗？我应该给他一个模糊的回答，可是现在后悔已经没用了。

他眼睛里喷出很强烈的光亮，这种光亮在我脸上巡回。我有些慌张，但我只得硬着头皮编下去，我故意装作想起了什么，说：“我小时候，你来过我家，那一次，我还给你倒过一杯水，你夸我聪明，还说喜欢我，临走前还给我留了包糖。您忘啦？”

他的眉头舒展开来，好像从我的表情里看出点苗头来。他不再犹豫了，也立即显出一副认出我来的欣喜神色，紧紧地拉住我的手，望着我说：“原来是你啊！长这么高了，简直不敢认啦，



快坐下！”

我在他旁边坐了下来，心里洋洋得意。我猜想，他肯定想要是多问或是一直记不起来，会让在座的人觉得他现在是市长了就忘了亲戚，就暂且先认下来，以解除这个尴尬难堪的局面。果然，他没有多问，而是叫严秘书也一同坐了下来。

我虽然表现得很镇定，但同时我也是十分紧张。我知道，严秘书和我一样，心都不在这，而是在外面。严秘书肯定惦记着那个包，而我想着早点脱身才好。我想借故逃开，却被东市长按在了座位上，为我夹着菜，时不时地看上我一眼，脸上始终挂着微笑，那笑里好像有某种不露声色的意味。严秘书也是隔几秒钟朝我看一眼，有几次我也正看他，两个人目光相对就又同时低下头去。

全座的人都将话题移到了我的身上，他们问这问那，我只好硬着头皮一一作了回答。但东市长却不多问，自顾自地喝着酒，他好像在酝酿着什么，思考着什么。忽然间，他定住了，手上拿着筷子停在半空中，出神地看着我的脸，好半天，他就那样一动也不动地盯着我，仿佛我脸上有什么稀奇或肮脏的东西。我被他看得浑身像针扎似的不舒服，低下头去吃着菜。接着，他举起一只粗大的手来，轻轻地拂开了我额前的头发。这突兀且奇怪的动作使我吓了一跳，但他是非常温柔而小心的。他的眼光在我脸上四处巡回，然后他就轻嘿了一声，垂下手来，靠在椅子上，含笑着望着天花板。

他到底在想些什么？他为什么要笑？我不知道，也不知道，我只关心我是否能胜利逃脱。我借口要上洗手间就起身出去了，可是严秘书他也要上，就跟着我出来了。

“我们是自己人，以后有话好说。可是你得告诉我，你把那个包扔哪了？里面都是些重要文件，对我重要着呢！”他站在小